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黑龙江省安达市人民法院公告

吕昕洲、冯思远、张士珍、吕颜春：本院受理原告黑龙江安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吕昕洲、冯思远、张士珍、吕颜春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、权利义务告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民事裁定书等诉讼材料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 30 日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 15 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9 点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，在安达市人民法院任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黑龙江省安达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8月04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11月29日)